**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

**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询价采购文件**

**采购单位：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日 期：2025年7月29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1**](#_Toc163743198)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4**](#_Toc163743199)

[**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6**](#_Toc163743200)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及条款（参考） 11**](#_Toc163743201)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11**](#_Toc163743202)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39**](#_Toc163743203)

# 第一部分 询价采购公告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因业务需要，对以下项目进行公开询价采购，欢迎符合本项目资质条件的响应人报名参与。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名称：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2、采购主要内容：2025年8-11月为学院中外合作办学项目提供小红书平台宣传推广服务。

**二、项目预算限价**

限价人民币20万元（含税），若报价超过预算限价，响应文件无效。

**三、采购需求**

详见本采购文件第二部分。

**四、付款方式**

银行转账，合同签订后，预付合同价的30%，余款在服务全部完成后，学院验收无误并收到报价供应商出具的正规增值税发票后一个月内支付。

**五、合格供应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在经营活动中没有违法记录，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在“信用服务”一栏内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能力；

4.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响应。

**六、响应文件的组成**（以下文件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1. ★响应书；

2. ★报价一览表；

3. ★分项报价表；

4. ★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5. ★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他人处理与本项目有关一切事务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注明职位及联系方式（电话及邮箱）；若法定代表人作为经办人的，则无需提供；

6. ★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

7. ★报名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8. ★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0.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信用服务”一栏内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11. 技术部分文件，包括小红书服务方案、进度计划、验收方案、应急预案、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等；

12.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和主要人员情况表；

13.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是否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及报价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4. 近三年内同类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线上推广服务项目清单，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附证明材料，其业绩在评分时将不予确认；上述资料为关键页即可）；

15. 商务、技术偏离表；

16. 最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和最近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7. 参加此项目的主要配置人员的资格认证证书及其社会保障卡与交费单位的基本信息。

**注：以上文件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

**七、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地点和要求**

（一）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地点及方式

截止时间：2025年8月1日15:00之前

递交地点：上海市青浦区盈港东路777号（上海国家会计学院行政教研楼323室）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或快递邮寄。现场递交的，采购人和报价供应商分别在询价响应文件递交确认单进行签字确认一式两份，采购人和报价供应商各执一份。快递递交的，请务必包装结实，并写清楚收件人和联系电话。

响应文件须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直接送达递交地点，以电报、电话、传真、电子邮件形式递交的响应文件将不予接受，逾期送达或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响应文件恕不接受。采用快递邮寄方式的，请务必包装结实。

（二）所有响应文件一正两副共计三份，应加盖公章，密封装在单独的信封或档案袋中进行提交，信封或档案袋封面注明“**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报价**”字样，并在信封的封装处加盖公章，并提供响应文件的扫描电子稿一份（U盘）。

**八、供应商确定原则**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将组成相关的询价评审小组，在预算限价金额内，保证质量、服务，同等满足采购需求的基础上采取综合评分法，得分排名第一的确定为成交供应商。评审结果经相关程序上报学院核准后方为有效。

**九、联系方式**

采购人: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地址：上海市青浦区蟠龙路200号

联系人：钮老师

电话：021-39768248，18121168248

纪委办监督电话：021-69768026

**十、其他**

本公告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网站上公示。此公告最终解释权归学院合作项目部所有。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2025年7月29日

# 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1. **核心服务要求**

1、供应商应充分熟悉和了解学院背景、学院文化、品牌和定位。熟悉学院中外合作办学项目，了解项目市场情况、项目特色以及竞争优势。

2、供应商应协助中外合作办学项目小红书官方账号的运营，运营内容包括但不限于：笔记内容建议及撰写、海报设计、视频制作以及广告投放等。

3、供应商在负责小红书广告投放期间，KPI考核的内容包含但不限于粉丝量，播放量，曝光量，互动数（评论，收藏，分享等），招生线索的开口率、留资率等，并对招生转化效果负责。投流以小红书后台充值金额为结算依据。

4、供应商在维护账号期间，对该账号发生的舆情以及相关负面信息负责。应协助学院监控及处理舆情，必要时应派驻专业团队现场指导舆情工作。

5、供应商应负责账号整体页面设计和美化，根据项目特色和市场热点，对账号内容提供专业建议，将学院的广告素材在这类平台进行广告投放及运营，数据分析工作，对账号各类型数据负责。

6、以上数据皆不得通过非正常运营手段达到KPI。每周召开周会汇报数据（工作的数据成果需每周到学院进行汇报），每月汇报KPI数据，并根据数据情况给予学院次月日常运营及广告投放调整建议。汇报数据包括但不限于笔记观看量、视频播放量、账号互动（评论、收藏、分享）以及招生线索开口留资数等，确保相关数据的精准度与真实性。

7、以上运营过程中，应保证笔记作品积极向上，有利于反映学院、项目、学员、老师良好精神面貌，助力合作项目品牌推动。

8、为学院合作项目提供软性服务：例如配合学院论坛、开学毕业典礼等活动，提供线上线下小红书或达人宣传服务；协助项目招生宣传工作，整理市场调查数据及收集其他商学院宣传信息；配合学院合作项目宣传的其他工作。

| **模块** | **具体要求** |
| --- | --- |
| **账号运营** | 1. 8-11月上国会中外合作硕士项目账号运营2. 日常内容更新≥9篇/月3. 对于学院提出的运营修改建议及其他问题（非舆情类）3小时内处理4. 违规评论1小时内处理 |
| **内容创作** | 1. 结合学院文化设计原创内容（图文/短视频）
2. 充分体现中外合作办学项目特色，挖掘项目亮点
3. 主题需反映师生积极面貌并符合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
 |
| **人员要求** | 1.不少于4人专业服务团队，包括运营、投流、海报制作、文案编辑、视频剪辑等。2.有相关项目运营管理经验。 |
| **广告投放** | 1. 基于小红书平台精准投流2. 以后台充值金额为结算依据3. 按月优化投放策略 |
| **数据分析** | 1. 周度、月度数据报告（粉丝量、播放量、互动率）2. 粉丝真实性分析（年龄/地域/活跃度）3. 禁止刷量等违规手段 |

**二、KPI考核标准**

* **核心指标：** 粉丝增长率不少于20个/月、内容曝光量不低于20万/月、互动率不低于800人次/月（评论/收藏/分享）、开口数不低于100人/月、留资数不低于30人/月；
* **考核周期：** 月度评审，数据需附小红书后台截图；
* **预算调整：** 根据月度KPI动态优化次月投放计划。

**三、其他要求**

报价供应商有服务于国内外大型企业客户的丰富经验，并且在数字营销，账号运营，线上推流，达人采买等方面有较为丰富的经验。

# 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 报价供应商必须符合询价公告中合格供应商必须符合的所列条件，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2. 无论询价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报价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询价有关的全部费用。

**（二）询价采购文件说明**

3、询价采购文件用以阐明所需相关服务、采购程序和合同条款。询价采购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1）第一部分 采购公告

（2）第二部分 技术规格及要求

（3）第三部分 报价供应商须知

（4）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及条款

（5）第五部分 询价响应文件格式

（6）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4、报价供应商对询价采购文件如有疑问，可与采购人联系。疑问截止时间：2025年8月1日10:00，提交方式为邮件提交，纸质原件材料于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前送达递交截止地点。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5、报价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询价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按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询价采购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6、询价响应文件应包括询价公告的响应文件的组成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包括下列部分：

（1）★响应书；

（2）★报价一览表；

（3）★分项报价表；

（4）★报价供应商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及其身份证复印件；

（5）★若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他人处理与本项目有关一切事务的，需提供授权委托书原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请注明职位及联系方式（电话及邮箱）；若法定代表人作为经办人的，则无需提供；

（6）★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

（7）★报名供应商营业执照复印件；

（8）★参加本次询价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9）★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10）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在“信用服务”一栏内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11）技术部分文件，包括小红书服务方案、进度计划、验收方案、应急预案、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等；

（12）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和主要人员情况表；

（13）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是否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及报价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14）近三年内同类服务项目的业绩证明（线上推广服务项目清单，并附中标通知书或合同复印件等证明材料，未附证明材料，其业绩在评分时将不予确认；上述资料为关键页即可）；

（15）商务、技术偏离表；

（16）最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和最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7）参加此项目的主要配置人员的资格认证证书及其社会保障卡与交费单位的基本信息。

7、报价供应商应按询价文件中提供的询价响应文件格式填写。

8、响应报价为本次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投流费、服务费、海报制作、视频制作、文案编辑、保险、税金等一切与项目相关费用）。报价中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报价供应商对每项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9、所有报价一律用人民币填报。

10、**报价供应商必须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参与询价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报价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应包括：

（1）营业执照（复印件）、经营范围及单位简介；

（2）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在“信用服务”一栏内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4）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5）其他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资料或证明。

11. 响应文件应双面打印或复印，且保证清晰完整，**须胶装成册或使用其他牢固装订方式，不得散装**。需盖章和签字处应由报价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响应文件中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不满足上述要求的，可能会被认定为无效响应文件。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2.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响应文件应加盖骑缝章并用信封或档案袋密封**(密封处加盖企业公章，不包含合同专用章等企业专用章)**，并在密封袋表面标明参加的询价采购项目名称。如项目需提供电子文档的，以U盘形式递交（注：概不退还），U盘与响应文件同时密封在信封或档案袋内。

13. 响应文件由专人按采购公告注明的递交地址按时现场送交或快递邮寄送达。逾期递交或未按规定进行密封的响应文件，采购人有权不予接受，且不接受书面形式以外的任何其他形式。快递邮寄响应文件的，以签收时间为准，请供应商提前邮寄并及时联系采购人确认是否收到。

14. 如果未按上述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或提前拆封不负责任。

15. **递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所有响应文件的递交，都必须按询价采购公告中规定的截止时间之前送至指定地点。采购人有权拒绝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响应文件。

16. 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修改，且报价供应商不得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撤销响应文件。

**（五）评审**

17.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将组成相关的询价采购评审小组，召开评审会，根据评审原则和办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审结果经相关程序上报学院核准后方为有效，成交公告将在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官网公示。

18. 评审期间，评审小组将视情况邀请报价供应商派代表参加询标。

19. 对询价响应文件的审查和响应性的确定

（1）评审时，将审查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是否有计算错误，文件是否恰当的签署。如果单价与总价有出入以单价为准。若报价供应商拒绝接受上述修正，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2）在对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估之前，评审小组将依据报价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审查报价供应商的财务、技术和生产能力。如果确定报价供应商无资格履行合同，其询价响应将被拒绝。

（3）评审小组将确定询价响应文件是否对询价采购文件的要求做出了实质性的响应，而没有重大偏离。实质性响应是指响应文件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条件和规定且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重大偏离或保留系指影响到询价采购文件规定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限制了业主的权力和报价供应商的义务规定，而纠正这些偏离将影响到其它提交实质性响应投标的报价供应商的公平竞争地位。

（4）评审小组判断响应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响应文件本身而不靠外部证据。

（5）评审小组将拒绝被确定为非实质性响应的报价响应，报价供应商不能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之处而使其报价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报价。

（6）评审小组将允许修改投标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不一致或不规则的地方。

20.经评审小组确认，以下情况作为否决报价处理：

（1）不满足报价有效期(至少60天)要求；

（2）询价采购文件中★号项不满足要求；

（3）技术部分文件中★号项不满足规定要求；

（4）不符合询价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21. 响应文件的澄清

（1）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评审小组有权向报价供应商质疑，请报价供应商澄清其报价内容。报价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人通知的时间、地点派专人进行答疑和澄清。

（2）重要澄清的答复是书面的，但不得对报价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2. 对投标文件的评估和比较

评审小组将对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和比较，评审时除考虑报价和服务费以外，还将考虑以下因素：

（1）响应文件中所报服务期及付款方式；

（2）其他有关服务的费用；

（3）其他特殊要求因素。

23. 评审原则及方法

（1）对所有报价供应商的响应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2）在评标时，根据本项目供应商确定原则进行评审，确定出成交人。

**（六）合同授予**

24. 合同授予的准则：合同将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询价采购文件要求，经评审确定的成交人。

25. 资格最终审查：评审小组将审查报价供应商的财务、技术、生产和供货能力及信誉，确定其是否能圆满地履行合同。

26. 成交通知

（1）采购人在学院官方网站发布询价结果公告，待公示结束后，发出《成交通知书》。

（2）《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7. 签订合同

（1）成交供应商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2） 询价采购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经济合同的依据。

**（七）质疑与举报**

28. 报价供应商对采购程序质疑的，应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期前提出；对采购结果质疑的，应在询价采购结果公示期内提出。提出质疑应以质疑函（须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书面形式递交采购人。

29. 采购人必须在收到质疑函的3个工作日内进行回复。

30. 任何人对采购过程的徇私舞弊、收受贿赂等违法违规行为，可向采购人单位纪委部门进行举报。

# 第四部分 合同文本及条款（参考）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小红书账号线上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协议书

**甲方： （以下简称甲方）**

单位地址：

税 号：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乙方： （以下简称乙方）**

公司地址：

税 号：

电 话：

开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本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就 进行 专项服务，并支付相应的服务报酬。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达成如下协议，并由双方共同恪守。

**第一条 服务概况**

1.1服务目标：

1.2服务内容：

1.3服务方式：

**第二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2.1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提供服务，对服务的各阶段及工作成果进行评估和确认，提出修改意见。

2.2如果乙方不能按照本合同的要求履行义务，甲方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乙方应在 10 日内予以回应，且进行补正和改进，如果乙方在规定的期限内未能补正和改进，甲方有权中止支付，直至乙方能够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内容履行义务。期间如若造成甲方损失的，乙方应当承担全部的赔偿责任。

2.3在乙方完成相应阶段工作并满足付款条件时，甲方应按照本合同的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第三条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3.1乙方在履行合同义务的情形下有权要求甲方按本合同约定及时支付合同价款。

3.2 乙方应按下列要求完成服务工作：

3.2.1服务地点：

3.2.2服务期限：

3.2.3服务质量要求：

3.2.4服务质量期限要求：

3.3乙方应按照本合同关于项目支持与维护服务的要求，为甲方提供项目支持与维护服务。

3.4乙方按照本合同关于培训服务的要求，为甲方提供培训服务。

3.5乙方应指定有经验的项目经理，协同甲方一起对本项目进行管理，控制项目进度和工作时间。

3.6乙方在服务实施中执行严格的质量管理，以确保本服务的质量。

3.7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应严格遵守甲方的规章制度。

 **第四条 付款**

4.1.本项目服务费总额为：人民币 元整（小写：￥ ）服务费分期支付。“服务费”是根据本合同及招标文件规定由甲方向乙方支付的全部项目费用，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因本合同而发生的交通费、住宿费、办公费等其他一切费用。

4.2 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

4.2.1在合同签订后，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费的 30% 即 元整（小写：￥ ）；

4.2.2在服务验收完成后， 30 天内，甲方向乙方支付项目服务费的 70% 即 元整（小写：￥ ）；

4.3 乙方户名、开户银行名称和账号为：

 户 名:

 开户行:

 账 号:

**第五条 验收**

5.1 验收标准及方式：

**第六条 保密**

6.1 供应商须遵守《个人信息保护法》，不得非法收集用户信息。因数据违规导致的行政处罚或索赔，由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后的任何时候，任何一方均应对因履行本合同从对方获取或知悉的保密信息承担保密责任，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不得向第三方透露，否则应赔偿由此给对方造成的全部损失。

6.2保密信息指任何一方因履行本合同所知悉的任何以口头、书面、图表或电子形式存在的对方信息，具体包括：

（1）任何涉及对方过去、现在或将来的商业计划、规章制度、操作规程、处理手段、财务信息；

（2）任何对方的技术措施、技术方案、软件应用及开发，硬件设备的品种、质量、数量、品牌等；

（3）任何对方的技术秘密或专有知识、文件 、报告、数据、客户软件、流程图、数据库、发明、知识、及贸易秘密。

（4）学生/教师肖像、未公开课程资料及经营数据。

无论上述信息是否享有知识产权。

6.3 如需要，乙方应根据甲方的要求签署相应的保密协议，保密协议与本条款存在不一致的，以保密协议为准。

**第七条 所有权、知识产权归属**

7.1 任何一方在本合同签署前拥有的知识产权仍属于权利人所有。

7.2  乙方为本合同开发的全部内容（含创意、文案、设计、数据等）知识产权归甲方独家所有。乙方仅保留署名权，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本合同生效后，任何一方不履行或不完全履行本合同约定义务的，即构成违约，守约方有权要求违约方按照实际损失承担赔偿责任。

8.2 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其提供的服务不能满足合同中规定的要求，则甲方有权视情况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为不满足合同要求部分的服务费总额的 10 %，并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相关损失。由于乙方的过错造成其不能按时完成服务的，每逾期1个工作日，乙方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为服务费总额的 0.05 % 。上述两项违约金的金额可以叠加。如违约金总额超过服务费总额的 10 %，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要求乙方赔偿由此给甲方带来的所有损失。若乙方连续**两月未达KPI核心指标的80%**，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

8.3违反本合同第四条“付款”约定，甲方应承担违约责任，甲方延迟付款，每逾期1个工作日，应向乙方支付合同金额的 0.05 %的违约金；

8.4 由于甲方原因造成合同终止，甲方需要支付乙方实际已发生服务的相应费用。乙方有权视情况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的金额最高为不满足合同要求部分的服务费总额的 10 %，并赔偿由此给乙方带来的相关损失。

8.5 因合同一方原因致使另一方遭受第三方追诉的，违约方应赔偿由此给另一方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乙方的保证**

乙方保证在履行本合同过程中提供的服务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权益或引起任何第三方的指控或行政机关的处罚，如有任何第三方向甲方主张侵权或赔偿或行政处罚，因此而发生的一切费用、赔偿金及罚金由乙方承担。同时乙方需提供全力支持，防止因上述侵权或可能的侵权给甲方造成的损失，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甲方继续使用本合同项下的服务而需取得的第三方授权、修改本合同项下服务使其至少在功能上可以替代原服务、提供功能上相等的使甲方可以达到本合同目的的其他服务，并由乙方承担因此而产生的所有的费用。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0.1 不可抗力包括：小红书平台规则重大变更、政府政策调整、自然灾害等。受影响方须在48小时内书面通知对方，并附权威机构证明。如果出现不可抗力，双方在本合同中的义务在不可抗力影响范围及其持续期间内将中止履行。经另外一方确定的不可抗力影响时间，不计入本合同执行时间，本合同执行时间相应顺延。合同期限可根据中止的期限作相应延长，但须双方协商一致。任何一方均不会因此而承担违约责任。

10.2 受不可抗力影响一方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不能履行本合同的原因书面通知对方，并提供有关证明文件。

10.3 不可抗力影响结束后，受影响一方应在 5 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

10.4 如果不可抗力影响超过 15 天，各方可协商解决此后的合同执行问题。如果各方在相应顺延的 30 天内未能协商一致，各方均有权解除合同。

**第十一条 其他**

11.1 按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30 日内付清，逾期按应支付金额的日 0.05% 计收利息。依据本合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前述款项的，甲方有权自行从应付合同总价款中扣除充抵。

11.2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因执行本合同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提交甲方所在地（上海市青浦区）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11.3 在本合同履行期间及履行完毕的任何时候，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公开本合同及附件内容，以确保双方的商业机密。

11.4本合同共 7 页，一式 肆 份。甲乙双方各执 贰 份。附件为主合同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附件与主合同内容不一致的，以 主合同 为准。

11.5 本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签字人签字并加盖公章之日起生效。

合同执行期内，甲乙双方均不得随意变更或解除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共同协商达成补充协议解决。补充协议与本合同不一致的，以补充协议为准。

**第十二条 补充条款**

验收时，如没有达到甲方验收要求，甲方有权终止合同。

**第十三条 附件**

1、商业贿赂承诺书

甲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签字人（签字）：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

**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受诺方：                                       （以下简称：甲方 ）

承诺方：                                      （以下简称：乙方 ）

乙方作为甲方的供应商，为维护甲乙双方正常的经营秩序，共同制止商业贿赂行为，维护双方的合法权益，在与甲方发生业务往来时，做出如下反商业贿赂承诺：

1. 乙方严格遵照法律和有关法规、规章，进行正当商业交往。
2. 双方在进行商业交易中，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给予甲方人员回扣、提成等行为，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获取商业机会或商业利益。
3. 乙方不向甲方人员及其家属馈赠礼物、现金、有价证券及安排高档宴请、高消费娱乐、旅游等活动。
4. 若甲方人员利用职务便利，向乙方索取任何利益与馈赠，乙方有义务及时向甲方有关部门或领导进行举报：

举报部门：

举报电话：

举报邮件：

1. 如果乙方给予甲方人员任何利益与馈赠一经发现，甲方有权立即无责取消与乙方的合作并按乙方给予甲方人员任何利益与馈赠对应数额的十倍以上数额扣除应付乙方款项，并有权追究因此引起的甲方一切损失和法律后果。

以上承诺自签定之日起执行。

承诺方：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

2025年    月    日

# 第五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询价响应文件**

（封面）

**采购单位：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报价单位：**

**日 期：2025年7月\*\*日**

附件1

**响应书**

致：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

根据贵方为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询价采购相关内容的采购邀请，签字代表 （全名、职务） 经正式授权并代表 （报价供应商名称、地址） 按照询价采购文件之相关要求提交询价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1）我方已详细审查全部询价采购文件，包括修改文件（如有的话）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

（2）我方将按采购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利。

（4）其报价响应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有效期为 60 个日历日。

（5）在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后，我方不得在报价有效期限内撤回询价响应文件。

（6）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其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7）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电话： 传真： 邮编：

报价供应商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附件2.

**报价一览表**

报价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报价内容 | 响应报价（万元） | 服务期 |
| 1 |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  |  |
| **总价合计（元）：** | 小写：大写： |

注：1、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位数；

2、报价中应包含全部费用，包括投流费、服务费、海报制作、视频制作、文案编辑、保险、税金等一切与项目相关费用；采购单位支付上述费用为完全的费用，无须支付其他费用。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附件3.

**分项报价表**

询价采购项目名称：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采购内容 | 报价单价（元/月） | 数量 | 8-11月报价小计（元） | 备注 |
| 1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总价合计（元）： 元** |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附件4.

**法定代表人证明书**

 先生/女士现担任 （职务） ，负责全面工作，为我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报价供应商全称：

企业公章（盖章）

日期：

**注：请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正面）

（身份证背面）

附件5.

**法人代表授权书**

本授权书声明：

 　 　　　　　　　　（公司名称）法人代表　　　　　　（姓名）经合法授权，特代表本公司（以下称“报价供应商”）任命：　　　　　　（姓名）为正式的合法代理人，并授权该代理人在有关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的询价采购工作中，以报价供应商的名义签署询价响应书、签署合同并处理与此有关的一切事务。

特签字如下，以资证明。

供应商单位名称并盖企业公章：

法人代表签字或盖章：

代理人签字：

代理人联系电话： 邮箱：

地 点：

时 间：

**注：请附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

（身份证背面）

（身份证正面）

附件6.

**报价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注册地址 |  | 邮政编码 |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话 |  |
| 传真 |  | 网址 |  |
| 组织结构 |  |
| 法定代表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技术负责人 | 姓名 |  | 技术职称 |  | 电话 |  |
| 成立时间 |  | 员工人数： |
| 企业资质等级 |  | 其中 | 项目经理 |  |
| 营业执照号 |  | 高级职称人员 |  |
| 注册资金 |  | 中级职称人员 |  |
| 开户银行 |  | 初级职称人员 |  |
| 账号 |  | 技工 |  |
| 经营范围 |  |

备注：以上信息均是真实有效的。

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1）**

**报价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经营范围及单位简介**

（营业执照）

附件8.

**资格证明文件（2）**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我单位参加 上海国家会计学院合作项目部线上小红书账号推广服务采购项目 项目询价采购，郑重承诺满足以下条件：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四、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五、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六、不存在下列情形：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同时参加同一包件的报价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询价项目报价的情形；为该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七、在本项目中提供的资料均真实、合法、有效。

我单位如违反上述承诺，自愿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特此承诺！

报价供应商（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 号规定：“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附件9.

**资格证明文件（3）**

**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我方 （报价供应商名称）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二）项、第（四）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1. 具有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2.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特此声明。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报价供应商名称（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0.

**资格证明文件（4）**

报价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的“**失信被执行人**”、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在“**信用服务**”一栏内查询）和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 三份证明材料（**打印相印的查询结果页面**）

附件11.

**技术部分文件**

包括小红书服务方案、进度计划、验收方案、应急预案、质量保证措施及服务承诺等。

备注：以上技术部分文件格式自拟。

附件12.

**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表**

|  |  |  |  |
| --- | --- | --- | --- |
| 职 务 | 姓 名 | 职 称 | 主要资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2.

**报价供应商拟投入本项目的主要人员情况表**

|  |
| --- |
| 1.一般情况 |
| 姓　名 |  | 年　龄 |  | 技术职务 |  |
| 职　务 |  |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  | 为申请人服务时间 |  |
| 学　历 |  |
| 相关职业资格 |  | 取得职业资格时间 |  |
| 2.经　　历 |
| 年　份 |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类型金额） | 该项目中任职 | 备　注 |
|  |  |  |  |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3.

**报价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是否符合询价采购文件的规定及报价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14

**近三年项目业绩一览表（附合同复印件）**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序号 | 1 | 2 | 3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所在地 |  |  |  |  |
| 项目采购人名称 |  |  |  |  |
| 项目采购人地址 |  |  |  |  |
| 项目采购人电话 |  |  |  |  |
| 合同价格 |  |  |  |  |
| 签订日期 |  |  |  |  |
| 服务期 |  |  |  |  |
| 项目负责人 |  |  |  |  |
| 技术负责人 |  |  |  |  |
| 项目描述 |  |  |  |  |
| 备注（用户反映） |  |  |  |  |

备注：各单位可根据各自的项目数量，调整表单的列数。

 以上信息均是真实有效的。

报价供应商代表签字：

（加盖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15

**商务、技术偏离表**

报价单位名称：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 称 | 询价要求 | 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说 明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8 |  |  |  |  |  |
| 9 |  |  |  |  |  |
| 10 |  |  |  |  |  |
| … |  |  |  |  |  |

附件16

**最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缴纳增值税或企业所得税的凭证)和最近三个月任意一个月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附件17

**参加此项目的主要配置人员的资格认证证书及其社会保障卡与交费单位的基本信息**

# 第六部分 评审办法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招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审办法，作为选定本次采购成交供应商的依据。

**1、资格性审查**

评审会上，询价小组依规对报价供应商递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资格性审查，若下述项缺漏或无效的或存在重大不良记录的报价供应商，将不通过资格性审查，且不进入后续符合性审查及详细评审。具体内容如下：

（1）营业执照；

（2）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3）财务状况及税收、社会保障资金缴纳情况声明函；

（4）在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对参与报价的供应商进行信息查询，确认报价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是否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等（以评审日当天查询为准）；

**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供应商满足3家的，进入详细评审，若通过不足3家则不得进行评审。**

**2、评审小组**

2.1采购人将根据采购货物/服务的特点，依规组建评审小组，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2 评审小组履行下列职责：

（1）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报价供应商的询价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根据情况要求报价供应商对询价响应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对询价响应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提交询价采购成交候选人名单，并确定成交人；

（5）向采购部门、单位纪委报告评审中发现的违法违规行为；

（6）评审小组应当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与比较。

**3、详细评审**

3.1 本项目的评审采用：

综合评分法，总分100分，其中价格标权数为20％，技术商务标权数为80％。

3.2评审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报价相同的并列，响应文件满足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若出现排名第一的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或不能按采购文件规定签订合同等原因取消成交资格，则按排名顺序依次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或重新询价采购。

3.3 评审小组认为报价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项目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报价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小组可将其作为无效报价处理。

**4、评分细则**

评分细则如下：

**一、价格评分（20分）（小数点保留两位）**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分说明** |
| 1 | 响应报价 | 20分 | 采用低价优先发计算，即以满足询价采购文件要求的所有响应单位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审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报价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报价供应商的响应报价）×20分。 |

**二、技术商务标评分表（80分）**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因素** | **分值** | **评审标准** |
| 1 | 服务方案规划 | 25分 | 根据供应商对本项目的理解程度，提供方案的针对性、完整性、合理性、创新性等综合评分：优得18-25分，一般得10-17分，差得1-9分，未提供不得分。 |
| 2 | KPI考核目标设定 | 20分 | 根据报价供应商KPI设定与项目需求匹配度、指标覆盖范围、可实施性及在技术、管理等方面的创新性进行综合评分：优得14-20分，一般得7-13分，差得1-6分，未提供不得分。 |
| 3 | 服务承诺 | 10分 | 根据报价单位提供的服务承诺是否能满足询价采购需求进行综合评分：优得8-10分，一般得4-7分，差得1-3分，未提供不得分。 |
| 4 | 人员配备 | 10分 | 根据报价单位针对本项目拟派的人员组织架构，劳动力配置是否完善、合理进行综合评审：优得4-5分，一般得2-3分，差得1分，未提供不得分。以上人员须提供近三个月社保证明材料。 |
| 5 | 类似项目业绩 | 15分 | 根据供应商提供近三年内（2022年7月1日至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范围内）类似项目业绩进行评分（是否属于有效的类似项目业绩由评审委员会认定），每提供一个有效业绩得3分，最高得15分。需提供类似项目业绩的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其中需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服务内容、签约时间、项目签订盖章页。资料内容模糊无法辨认的则不予认定，未提供不得分。 |

**注：以上各项评分内容，如报价供应商未提供相对应内容，评审小组不受最低评分标准限制，可予以零分计算。**

**1、评分标准说明细则描述如下：**

1）响应情况优：是指针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等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系统、翔实、准确，针对性强；无负偏离或缺漏项；响应性表述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具体、明确、无冗余；类似业绩丰富；验收标准和方法科学、合理、可操作性强；承诺的违约责任具有约束力，对保证项目达到预期目标有利。

2）响应情况一般：是指针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等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基本完整，针对性一般；有负偏离或较多缺漏项；个别内容的响应性表述不够清晰，技术指标或参数较不够具体或明确、无冗余；有类似业绩，但相对较少；有验收标准和方法，但不够完整；承诺的违约责任不太具有约束力。

3）响应情况差：是指针对采购文件“采购需求”等所提出各项要求响应性说明内容不完整，针对性不强；有较多负偏离和缺漏项；部分内容响应性表述不清晰，部分技术指标或参数不具体或不明确，导致评委无法作出准确判断；无类似业绩；未提及验收标准和方法或虽有提及但相关内容不具操作性；未承诺的违约责任。

**2、总分计算**

**由评审小组成员对每一份响应文件进行独立评分，然后取算术平均值（保留小数点两位）。计算每个报价供应商的实际得分（价格标得分+技术商务标得分），并按得分高低排出名次。**